

序

文章原本“六經”，“三百篇”為風雅之祖。乃二“雅”三“頌”，登之郊廟明堂，而“國風”不削“鄭”、“衛”，二“南”以降，貞淫相參，其間巷詠途謳，妖姬佻士，未嘗不與忠孝節烈並傳不朽。木鐸聖人豈不願盡取而刪之，蓋有刪之而不可得者。

器界之內，萬物並生，其初漫然不相接也。惟人生於情，有情而後有覺知，有情而後有倫紀也。於是舉漫然不相接者而忽為之君臣父子夫婦朋友，以起其忠愛惻怛之恩，發其優愁痛排之致。至於冷歷萬劫而纏綿歌舞，不可廢也。豈非情之為用！然今使人皆無情，則草木塊然，禽獸冥然，人之為人，相去幾許。但發乎情，止乎禮義，斯千古之大經大倫，相附以起。世風淪下，宋人務為方幅之言，而高冠大袖，使人望而欲臥；近令詞說宣穢導淫，得罪名教。嗚呼，吾安得有心人而與之深講於情之一字哉！

煙霞散人博涉史傳，假於披覽之餘，擷逸搜奇，敷以菁藻，命曰《巧聯珠》。其事不出乎閨房兒女，而世路詭巖、人事艱楚，大略備此。予取而讀之，躍然曰：此非所謂發乎情，止乎禮義者歟！亟授之梓。不知者以為途謳巷歌；知者以為躋之“風”、“雅”無愧也。嗟乎，吾安得進近令詞家，而與之深講於情之一字也哉！

癸卯槐夏西湖雲水道人題